

副本

財團法人真耶穌教會臺灣總會 函

地 址：406506 臺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 180 號
承辦人：陳双玫
電 話：(04) 2243-6960 分機 1235
傳 真：(04) 2243-6968

受文者：各教區辦事處及區負責人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10 日

發文字號：真臺牧字第 112-0131 號

速 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奉主耶穌聖名

主旨：通知 2023 下半年佈道會、靈恩會舉開日期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請各教會儘量按教區需要、配合各小區所規劃的時段申請。傳道者駐牧二間以上之教會，請彼此聯絡協調，將聖會日期錯開約二~四星期後舉開，利於工作人員差派。
- 二、若有特別需求例如：申請二位傳道者前往協助、週年聚會、獻堂、詩歌佈道、室外佈道、聯合佈道（靈恩會）、主題、特殊狀況，例如：農忙期間標註或不要與鄰近教會同一週.....等，請於備註欄中提出說明。
- 三、靈恩大會辦理細則方法：通常於春、秋二季各舉行一次，每次舉行二天或三天（即安息日至星期日或星期五至星期日）較為合適。（參閱：規章細則中【11-9】特別聚會。）請本會全體信徒看重聖禮重要性；靈恩大會舉辦聖餐是記念主死（路二十二 14-20）。
- 四、由於靈恩佈道會期間傳道工人調派困難，佈道會由星期二排起為宜。凡從週日起舉開佈道會之教會，週日、一工作人員請各教會自行連絡安排或請教區予以協助。
- 五、為按實際需要差派工人，請各教會照聖工情況詳細填寫備註欄，如：何日、何地室外佈道、獻堂禮、感恩聚會、本次主題等，供協助人員參考。
- 六、教牧處得依申請表意見，酌情儘量配合安排之。
- 七、**申請表**，請於 **2023 年 05 月 26 日（五）前** mail 或傳真方式到**各教區辦事處**。區負責請按宣牧會議所議決：每週不得超過五處教會的原則作安排，若大多數教會擠在同一週，懇請各教區區負責協調，調配適當的時間。
- 八、請區辦事處將貴區安排表於 **2023 年 06 月 02 日（五）前**寄達總會教牧處。安排長執協助靈恩佈道會，請確認長執所屬教會的靈恩佈道會舉開日期，避免撞期。
- 九、傳道同工若有特殊需要或不便安排工作之時間，請於 **2023 年 06 月 02 日（五）前**告知教牧處，以利作業。

裝

訂

線

十、第三位協助的長執或退休傳道者由各教區區負責安排之，長執或退休傳道者同工若有特殊原因...等，某週次不便安排工作者，請務必事先告知貴教區區負責，以利安排作業。

檢附：靈恩佈道會舉開日期申請書、各地教會靈恩佈道會舉開日程/型式參考表、

正本：全體教會、祈禱所

副本：各教區辦事處及區負責人、總會各單位、信徒代表會—宣道、教牧小組、基督仁愛之家

順頌

以馬內利

總負責 王明昌

簽閱	教牧股負責人	宣道股負責人	教育股負責人	事務股負責人	資訊股負責人	
	會計股負責人	出納股負責人	傳道	長執		
收文 辦理	承辦人：			年	月	日
				字第	號	

靈恩佈道會舉開日期安排申請書

2023 下半年靈恩佈道會（九月 ~ 十一月上旬）

傳道者駐牧二間以上之教會，請彼此聯絡協調，將聖會日期錯開約二~四星期後舉開，易於工作人員差派。

若有特別需求，例如：聯合佈道（靈恩會）、詩歌佈道、室外佈道、獻堂、周年聚會、主題

特殊狀況，例如：農忙期間標註或不要與鄰近教會同一週.....等，請於備註欄中提出說明。

次	開會別	原定日期	預備日期
1	佈道會	月 日至 月 日	月 日至 月 日
	靈恩會	月 日至 月 日	月 日至 月 日
2	佈道會	月 日至 月 日	月 日至 月 日
	靈恩會	月 日至 月 日	月 日至 月 日
備註（聯絡事項）：			

此致

_____區辦事處_____教會

教牧負責_____簽名

駐牧傳道_____簽名

2023 年 月 日

附註：

- 1.靈恩大會辦理細則：通常於春、秋二季各舉行一次，每次舉行二天或三天（即安息日至星期日或星期五至星期日）較為合適；因全年週休二日，請各區酌情將靈恩佈道會日期儘量平均分配於每個時段。
- 2.申請表上之「預備日期」指該次聖會須更改原定日期（由區負責更改調整之），原則上以貴會之第二志願為考慮。
- 3.若教會申請從星期日起舉開佈道會者，原則上該日工作人員，請自行連絡安排之。
- 4.本申請表，請於2023年05月26日（五）前mail或傳真，所屬的各教區辦事處。

真耶穌教會 佈道靈恩會型式內容參考表

臺灣總會教牧處

△週六：建議可以舉開詩歌音樂佈道會。

△藉著半年一次的靈恩會舉開信仰疑難問題解答座談會（日期、時間自訂），更可貼近同靈及慕道者的需求。

星 期	聚會型式
星期日 星期一	室內/外（詩歌）佈道會、福音茶會、慕道者造就班
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	晚間：室內/外（詩歌）佈道會、靈恩會、經卷或其他主題之專題，亦可由教會自行決定辦理。
星期五	白天：靈恩會、禱告會 晚間：室內（外）詩歌佈道會、靈恩會
星期六	白天：早禱、靈恩會 原則：分上、下午各一節，每節二小時 晚間（傍晚）：禱告會、聚會、佈道會、信仰座談、 室內（外）詩歌佈道會、信仰疑難問題解答
星期日	早禱、靈恩會 原則：上午一節聚會二小時、聖禮
特 殊	經卷 主題講道 教會成立周年聚會 獻堂